

证券代码：837720 证券简称：尤力体育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丛建国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 neeq. com. 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 neeq. com. 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 neeq. com. cn)

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江花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朱林律师、肖国华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2、《江苏江花律师事务所关于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南通尤力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9 日